**附件1**

**国家税务总局龙岩市永定区税务局**

**关于防范新型冠状病毒传播的办税提示**

尊敬的纳税人、缴费人：

近期，全国多个地区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。1月21日，国家卫健委发布2020年1号公告：将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纳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》规定的乙类传染病，并采取甲类传染病的预防、控制措施。1月24日，根据《福建省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》，福建省已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，以确保最严格的科学防控措施落实到位，全力维护人民群众健康安全。办税服务厅作为纳税人、缴费人集中办理税费业务的场所，也是疫情防范的重点区域。为保障公众健康，国家税务总局龙岩市永定区税务局将采取切实措施，做好全区办税服务厅通风、消毒等工作，同时建议您在办理业务时，尽量选择福建省电子税务局、微电子税务局、自然人电子税务局、闽税通APP、邮寄等“非接触式”途径，减少现场办税次数，最大程度降低交叉感染的风险。

一、常见涉税业务办理

（一）福建省电子税务局

提供“我要办税”“我要查询”“互动中心”“公众服务”等业务办理功能，常见涉税业务均可通过电子税务局办理。详情请登录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电子税务局浏览。网址：https://etax.fujian.chinatax.gov.cn

（二）福建省微电子税务局

扫描“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税务局”官网、“国家税务总局福建省电子税务局”主页、“福建税务”微信公众号等公共平台上提供的二维码关注。

1．移动办税：纳税人、缴费人可使用实名进行相关业务的申报、缴纳税费、开具发票、涉税信息查询、政策法规、办税地图、税费计算器、预约办税等业务功能。

2．消息提醒：纳税人、缴费人可接收通知公告、文书送达、催报催缴、风险提醒、红利帐单、问卷调查等涉税提醒信息。

（三）涉税咨询

1．如果您需要咨询涉税问题，欢迎拨打福建省税务局12366纳税服务热线咨询。

2．12366智能咨询，纳税人、缴费人可通过微电子税务局进行7×24小时不间断的智能咨询，以图文、链接多种信息形式进行双向交互，享受便利、高效的税务智能咨询服务。

（四）办税服务厅

1．如果您有特殊业务必须要到办税服务厅现场办理，请您通过电话预约办税渠道提前进行预约，避免长时间排队。

预约、咨询电话:第一税务分局（办税服务厅）0597-5612366、0597-5839973

 坎市税务分局（办税服务厅延伸点）0597-3352983

2．纳税人在进入办税服务厅办理涉税事项时，请自觉佩戴口罩，做好各种防护措施。不佩戴口罩或发现有发热、咳嗽等不适症状者，将暂不允许进入办税服务厅办理业务。请广大纳税人、缴费人自觉配合疫情防控工作，我为人人，人人为我。

二、个人所得税申报缴纳

如果您需要办理个人所得税相关申报业务、企业扣缴及代理申报，请您使用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扣缴端；自然人申报请您登录福建省税务局门户网站，选择自然人电子税务局或者下载“个人所得税APP”办理。

三、车辆购置税申报缴税

如果您需要办理车辆购置税申报缴税，可通过以下三种“非接触式”方式进行办理：

（一）福建省电子税务局

登录福建省电子税务局的企业或个人账号，在“我要办税—车辆购置税申报”，按照系统提示进行车辆购置税的申报缴税。

（二）“闽税通”APP

登录闽税通APP，在公众服务中点击“车购税申报”，登录企业或个人账号后，即可进行车辆购置税申报缴税。

（三）微信

在微信搜索框中输入“福建税务”关注并进入“福建税务”微信公众号，点击下方“微办税”菜单中的“车购税申报”按钮，即可进行车辆购置税申报缴税。

四、自然人发票代开

如果您需要代开发票(自然人)，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进行代开：

（一）微电子税务局

通过福建省微电子税务局（网址见第一点）登录“办税中心—发票使用—增值税普通发票代开/增值税专用发票代开/自然人房屋出租发票代开”办理。

（二）其他网上代开

进入支付宝“发票管家—发票代开”或者微信的“我—支付—城市服务—税务—发票代开业务”，也可以下载“易办税”、“金财票易开”办理发票代开业务。

五、增值税发票网上申领

如果您需要申领发票，可通过以下方式进行申领：

（一）申领

进入开票软件点击“发票管理—发票领用管理—网上申领管理—发票申领”进入发票申领页面，选择发票类型，输入申领信息后点击“申领”按钮。

（二）查询

点击“发票管理—发票领用管理—网上申领管理—申领状态查询”可查询申领状态，申领成功后即可到“网上领票”进行发票下载。

（三）下载

点击“发票管理—发票领用管理—网上领票”点击“查询”按钮，勾选需要下载的发票卷，可进行发票下载。

（四）邮寄送达

如果您需要申领纸质发票，在相应模块申领后，可选择O2O邮寄送达。

注意：网络领票方式，需要保证网络环境畅通，如果发票下载不成功，建议使用手工下载方式，点击“手工下载”按钮。

六、城乡居民/灵活就业人员社保缴费

如果您需要办理城乡居民/灵活就业人员社保缴费，可通过以下四种“非接触式”方式办理：

（一）微信缴费

1．微信公众号

关注“福建税务”微信公众号，选择“微办税—申报缴纳—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缴纳/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缴纳/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费缴纳”，在线缴费即可。

2．微信扫码二维码

通过扫描“二维码”，进入“福建税务”微信公众号，选择相应模块进行缴费。



（二）“闽税通”APP缴费

闽税通APP：手机下载安装“闽税通”APP并注册登录，选择“公众服务—公众办税—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缴纳/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缴纳/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费缴纳”。

1.闽税通下载页面http://mst.fujian.chinatax.gov.cn/nlsa/www/app\_share.html

2．闽税通扫二维码下载



（三）微电子税务局缴费

通过福建省微电子税务局（网址见第一点）登录“办税中心—申报缴税—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费缴纳/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缴纳/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费缴纳”办理。

（四）银联缴费（仅适用于城乡居民医保）

1．微信公众号

关注“银联福建”微信公众号，选择“慧生活—城乡医保”，在线缴费。

2．“云闪付”APP

云闪付APP：手机下载安装“云闪付”APP后进入，在首页选择 “城乡医保”

（1）云闪付下载页面：

https://youhui.95516.com/hybrid\_v3/html/help/download.html?code=62135

（2）云闪付下载页面二维码



3．商业银行

可通过各商业银行的手机银行APP或微信公众号选择相应功能模块进行缴纳。

国家税务总局龙岩市永定区税务局

2020年1月29日